# 2024年仓储合同签订(二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浅语风铃 更新时间：2024-08-05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仓储合同签订篇一存货方：\_\_\_\_\_...*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仓储合同签订篇一**

存货方：\_\_\_\_\_\_\_\_\_\_

保存方：\_\_\_\_\_\_\_\_\_

签署地址：\_\_\_\_\_\_\_\_\_\_\_

签署时间： \_\_\_\_\_\_\_ 年 \_\_\_\_\_月 \_\_\_\_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仓储保存合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存货方和保存方依据拜托储藏计划和仓 储容量，经两方磋商一致，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储藏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目、质量、包 装。

1、药品品名：\_\_\_\_\_\_\_\_\_ ;品种规格：\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 ;质量： \_\_\_\_\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_ 。

2.药品品名：\_\_\_\_\_\_\_\_\_ ;品种规格：\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 ;质量： \_\_\_\_\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_ 。

3.药品品名：\_\_\_\_\_\_\_\_\_ ;品种规格：\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 ;质量： \_\_\_\_\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_ 。

4. 药品品名：\_\_\_\_\_\_\_\_\_ ;品种规格：\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 ;质量： \_\_\_\_\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_ 。

5. 药品品名：\_\_\_\_\_\_\_\_\_ ;品种规格：\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 ;质量： \_\_\_\_\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_ 。

第二条 货物查收的内容、标准、方法、时间、资料。风险见告：保存方的正当查收项目为：货物的品名、规格、数目、外包装状况，以及不必开箱拆捆直观可见可辨的质 量状况。包装内的货物件名、规格、数目，之外包装或货物上的标志为准;外包装或货物上无标志的，以供货方供给的查收资料为准。散装货物按国家相关规定或合同规定查收。查收期 限，国内货物不超出 天，外国到货不超出 天，法律或合同还有规定都除外。货物查收限期，是指自货物和查收资料所有送到保存方之日起，至查收报告送出之日止。

第三条 货物保存条件和保存要求。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货物入库、出库手续、时间、地址、运输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货物的消耗标准和消耗办理。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计费项目、标准和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保存方的责任

1)在货物保存时期，未按合同规定的储藏条件和保存要求保存货物，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破坏的，应肩负补偿责任。

2)关于危险物件和易腐物件等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储藏，造成毁损的，应肩负补偿责任。

3)因为保存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可以入库时，应按合 同规定补偿存货方运费和支付违约金 \_\_\_\_\_\_\_元。

4)由保存方负责发运的货物，不可以按期发货，应补偿 存货方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址，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址外，并补偿存货方所以而造成的实质损失。

5)其余商定责任。

存货方的责任

(1)因为存货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可以入库时，存货方应 偿付相当于相应保存费 %(或 %)的违约金。超 议定储藏量储藏的，存货方除缴纳保存费外，还应向保存方偿 付违约金 元，或按两方协议办。

(2)易燃、易爆、易渗漏、有毒等危险货物以及易腐、 超限等特别货物，一定在合同中注明，并向保存方供给必需的保存运输技术资料，不然造成的货物毁损、库房毁损或人身伤亡，由存货方肩负补偿责任直至刑事责任。

3)货物邻近无效期或有异状的，在保存方通知后不实时办理，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肩负。

4)未按国家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对储藏货物进行必需的包装，造成货物破坏、变质的，由存货方负责。

5)存货方已通知出库或合同期已到，因为存货方(含用户)的原由以致货物不可以按期出库，存货方除按合同的规定 交托保存费外，并应偿付违约金 \_\_\_\_\_\_\_\_\_元。因为出库凭据 或调拨凭据上的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负责。

6)按合同规定由保存方代运的货物，存货方未按合同规定实时供给包装资料或未按规按限期更改货物的运输方式、到站、接货人，应肩负缓期的责任和增添的相关花费。

7)其余商定责任。

第八条 本协议自 \_\_\_\_\_\_\_ 年 \_\_\_\_\_月 \_\_\_\_日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第九条 本协议一式\_\_份(正本\_\_份，副本\_\_份)甲方正本一份、副本\_\_份。乙方正本一份，副本\_\_份。

存货方：\_\_\_\_\_\_\_\_\_\_ 保存方：\_\_\_\_\_\_\_\_\_

存货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保存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开户行及帐号：\_\_\_\_\_\_\_\_\_\_\_\_\_ 开户行及帐号：\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单位盖章：\_\_\_\_\_\_\_\_\_\_\_\_ 单位盖章：\_\_\_\_\_\_\_\_\_\_\_\_

\_\_\_\_\_\_\_ 年 \_\_\_\_\_月 \_\_\_\_日\_\_\_\_\_\_\_ 年 \_\_\_\_\_月 \_\_\_\_

**仓储合同签订篇二**

合同编号：\_\_\_\_\_\_\_\_\_\_\_

存货方：\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

保管方：\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 年 \_\_\_月 \_\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存货方和保管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容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储存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

1.货物品名：\_\_\_\_\_\_\_\_\_\_\_\_

2.品种规格：\_\_\_\_\_\_\_\_\_\_

3.数量：\_\_\_\_\_\_\_\_\_\_\_\_\_

4.质量：\_\_\_\_\_\_\_\_\_\_

5.货物包装：

第二条 货物验收的内容、标准、方法、时间、资料。

第三条 货物保管条件和保管要求。

第四条 货物入库、出库手续、时间、地点、运输方式。

第五条 货物的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

第六条 计费项目、标准和结算方式。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保管方的责任

(1)在货物保管期间，未按合同规定的储存条件和保管要求保管货物，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对于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等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储存，造成毁损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保管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方运费和支付违约金\_\_元。

(4)由保管方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应赔偿存货方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点外，并赔偿存货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5)其它约定责任。

2.存货方的责任

(1)由于存货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存货方应偿付相当于相应保管费\_\_%(或\_\_%)的违约金。超议定储存量储存的，存货方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向保管方偿付违约金\_\_元，或按双方协议办。

(2)易燃、易爆、易渗漏、有毒等危险货物以及易腐、超限等特殊货物，必须在合同中注明，并向保管方提供必要的保管运输技术资料，否则造成的货物毁损、仓库毁损或人身伤亡，由存货方承担赔偿责任直至刑事责任。

(3)货物临近失效期或有异状的，在保管方通知后不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承担。

(4)未按国家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对储存货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存货方负责。

(5)存货方已通知出库或合同期已到，由于存货方(含用户)的原因致使货物不能如期出库，存货方除按合同的规定交付保管费外，并应偿付违约金\_\_\_\_元。由于出库凭证或调拨凭证上的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负责。

(6)按合同规定由保管方代运的货物，存货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包装材料或未按规定期限变更货物的.运输方式、到站、接货人，应承担延期的责任和增加的有关费用。

(7)其它约定责任。

第八条 保管期限

从\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止。

第九条 变更和解除合同的期限

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_\_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货物商检、验收、包装、保险、运输等其它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执行。

存货方(章)：\_\_\_\_\_\_\_保管方(章)：\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电挂：\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

**仓储合同签订篇三**

根据《民法典》的有关规定，保管人和存货人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能量的情况，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仓储物

┌────┬────┬──────┬───────┬────┬────┐

│编号│包装│货物名称│品种规格│数量│质量│

├────┼────┼──────┼───────┼────┼────┤

│││││││

├────┼────┼──────┼───────┼────┼────┤

│││││││

├────┼────┼──────┼───────┼────┼────┤

│││││││

├────┼────┼──────┼───────┼────┼────┤

│││││││

└────┴────┴──────┴───────┴────┴────┘

二、仓储费用

保管人提供仓库\_\_\_\_\_\_\_\_\_平方米由存货人使用，仓库租金按月包库制，每月每平方米\_\_\_\_\_\_\_\_\_元，合计月租金为\_\_\_\_\_\_\_\_\_元整。

三、保管期限

保管期限\_\_\_\_\_\_\_\_\_年，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四、出入库

入库和出库的手续按照有关入库、出库的规定办理，如无规定，按双方协议办理。入库和出库时，双方代表或经办人都应在场，检验后的记录要由双方代表或经办人签字。该记录应视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当事人双方各保存一份。

五、验收

1.存货人应当向保管人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如未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不及时，所造成的验收差错及贻误索赔期或者发生货物品种、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保管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2.保管人应按照合同规定的包装外观、货物品种、数量和质量，对入库物进行验收，如果发现入库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应及时通知存货人。保管人未按规定的项目、方法和期限验收，或验收不准确而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由保管人负责。

3.验收期限：\_\_\_\_\_\_\_\_\_天（国内货物不超过10天，国外到货不超过30天）。超过验收期限所造成的损失由保管人负责。货物验收期限，是指货物和验收资料全部送达保管人之日起，至验收报告送出之日止。日期均以运输或邮电部门的戳记或直接送达的签收日期为准。

六、货物的损耗

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按照有关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的规定办理，如无规定，按双方协议办理。

七、付款

1.在保管物交付保管时，存货人应先行交付保管费用的\_\_\_\_\_\_\_\_\_％；

2.在保管期满，存货人提取保管物时，应交付其余保管费用；

3.保管费用以\_\_\_\_\_\_\_\_\_（方式）支付。

八、保管人的责任

1.在货物保管期间，未按合同规定的储存条件和保管要求保管货物，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如属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或超过有效储存期而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不负赔偿责任。

2.对于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等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储存，造成毁损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保管人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人运费和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4.由保管人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应赔偿存货人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点外，并赔偿存货人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九、存货人的责任

1.由于存货人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存货人应偿付相当于相应保管费\_\_\_\_\_\_\_\_\_％（或\_\_\_\_\_\_\_\_\_％）的违约金。超议定储存量储存的，存货人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向保管人偿付违约金\_\_\_\_\_\_\_\_\_元，或按双方协议办。

2.易燃、易爆、易渗漏、有毒等危险货物以及易腐、超限等特殊货物，必须在合中注明，并向保管人提供必要的保管运输技术资料，否则造成的货物毁损、仓库毁损或人身伤亡，由存货人承担赔偿责任直至刑事责任。

3.货物临近失效期或有异状的，在保管人通知后不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存货人承担。

4.未按国家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示对储存货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存货人负责。

5.存货人已通知出库或合同期已到，由于存货人（含用户）的原因致使货物不能如期出库，存货人除按合同的规定交付保管费外，并应偿付违约金\_\_\_\_\_\_\_\_\_元。由于出库凭证或调拨凭证上的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存货人负责。

6.按合同规定由保管人代运的货物，存货人未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包装材料或未按规定期限变更货物的运输方式、到站、接货人，应承担延期的责任和增加的有关费用。

十、声明及保证

（一）保管人：

1.保管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保管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保管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保管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保管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存货人：

1.存货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存货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存货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存货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存货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十一、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十三、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十四、争议的处理

（一）本合同受\_\_\_\_\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二）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十六、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_\_\_\_份，送\_\_\_\_\_\_\_\_\_留存一份。

保管人（盖章）：\_\_\_\_\_\_\_\_\_存货人（盖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仓储合同签订篇四**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泰纳果品供货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果品名称、数量、规格、价格、包装及供货批量;见每批果品供货合同清单及发票数量金额果品供货合同清单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果品行业相应的标准

三、履行期限：为\_\_\_\_\_\_\_\_年\_\_\_\_月\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交货及运输：\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果品验收：

乙方应按照规定提供其注册许可证、每批果品的检验合格证明、发票等甲方应对每批果品进行验收并查验品名、数量、规格、价格等与供货合同清单是否相符对质量有异议的由双方根据合同商讨鉴定

七、违约责任：

1.一方迟延交货或迟延支付货款的应每日按照迟延部分货款%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迟延超过日的对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迟延方赔偿损失

2.因甲方未提供必要的交货验收条件致使乙方无法按时交货的甲方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交付的果品若存在全部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及时通知乙方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若发生特殊情况致使甲方不再需要乙方送货的或乙方无足够果品提供给甲方的均应提前日告知对方双方可解除合同;未及时通知的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5.一方无正当理由中止履行或单方变更、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八、不可抗力：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经核实可全部或部分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九、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由仲裁委员会解决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其他约定：

甲方(签章)：\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仓储合同签订篇五**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兹有\_\_\_\_\_\_\_\_\_(甲方)委托\_\_\_\_\_\_\_\_\_(乙方)储存下列物资，储存期\_\_\_\_\_\_\_\_\_年，在储存期内有关事宜，均按双方共同商定的协议条款执行。

一、

二、协议条款

1.仓储物验收及仓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储存场所及方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仓储物保险\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仓储物的提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仓储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存货方(盖章)：\_\_\_\_\_\_\_\_\_\_仓管方(盖章)：\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银行账户号：\_\_\_\_\_\_\_\_\_\_\_\_\_\_银行账户号：\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仓储合同签订篇六**

合同编号：\_\_\_\_\_\_\_\_\_

存货人：\_\_\_\_\_\_\_\_\_

保管人：\_\_\_\_\_\_\_\_\_

第一条 仓储物

第二条 储存场所、储存物占用仓库位置及面积：\_\_\_\_\_\_\_\_\_。

第三条 仓储物(是/否)有瑕疵。瑕疵是：\_\_\_\_\_\_\_\_\_。

第四条 仓储物(是/否)需要采取特殊保管措施。特殊保管措施是：\_\_\_\_\_\_\_\_\_。

第五条 仓储物入库检验的方法、时间与地点：\_\_\_\_\_\_\_\_\_。

第六条 存货人交付仓储物后，保管人应当给付仓单。

第七条 储存期限：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八条 仓储物的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_\_\_\_\_\_\_\_\_

第九条 保管人发现仓储物有变质或损坏的，应及时通知存货人或仓单持有人。

第十条 仓储物(是/否)已办理保险，险种名称：\_\_\_\_\_\_\_\_\_;保险金额：\_\_\_\_\_\_\_\_\_;保险期限：\_\_\_\_\_\_\_\_\_;保险人名称：\_\_\_\_\_\_\_\_\_。

第十一条 仓储物出库检验的方法与时间：\_\_\_\_\_\_\_\_\_。

第十二条 仓储费(大写)：\_\_\_\_\_\_\_\_\_。

第十三条 仓储费结算方式与时间：\_\_\_\_\_\_\_\_\_。

第十四条 存货人未向保管人支付仓储费的，保管人(是/否)可以留置仓储物。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_\_\_\_\_\_\_\_\_。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

存货人(盖章)：\_\_\_\_\_\_\_\_\_

保管人(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银行帐户号：\_\_\_\_\_\_\_\_\_

银行帐户号：\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鉴(公)证意见：

**仓储合同签订篇七**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存货方：\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

保管方：\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 年\_\_\_\_\_\_ 月\_\_\_\_\_\_\_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存货方和保管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容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储存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

1.货物品名：\_\_\_\_\_\_\_\_\_\_\_\_\_

2.品种规格：\_\_\_\_\_\_\_\_\_\_\_

3.数量：\_\_\_\_\_\_\_\_\_

4.质量：\_\_\_\_\_\_\_\_\_\_\_\_

5.货物包装：\_\_\_\_\_\_\_\_\_\_\_\_

第二条 货物验收的内容、标准、方法、时间、资料。

第三条 货物保管条件和保管要求。

第四条 货物入库、出库手续、时间、地点、运输方式。

第五条 货物的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

第六条 计费项目、标准和结算方式。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第八条 货物商检、验收、包装、保险、运输等其它约定事项。

第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执行。

存货方(章)：\_\_\_\_\_\_\_\_\_\_保管方(章)：\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年月日

**仓储合同签订篇八**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乙方储存保管甲方货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部分 仓储条款

第二条 货物包装

1、甲方将需要储存的货物包装好后送到乙方仓库并交给乙方保管。货物送到乙方仓库时，货物须是原包装，外观无污损，无淋湿(包装标准按国家或行业标准执行);如没有以上标准的，以保证储存和运输安全为前提。

2、包装不符合国家或合同约定，并且属于甲方责任造成货物毁损、灭失的，由甲方负责。

第三条 货物储存的地址、条件和方法

1、 乙方储存甲方货物的仓库地址：

3、甲方根据其销售淡旺季的需要，可以对上述的仓储面积进行临时的增减，甲方以实际使用的仓库面积给乙方结算仓储费(含管理费)。甲方临时增加仓库面积，须提前30天向乙方提出申请，乙方应予以响应，同时双方签订《临时增加仓储面积协议》;甲方临时减少仓库面积，须提前45天向乙方提出申请，乙方应予以响应，同时双方签订《临时减少仓储面积协议》。对于甲方临时增加的仓储面积的仓储费(含管理费)，乙方的收费原则上不得高于上述面积的单价。

4、上述仓库专门用于乙方储存和保管甲方货物，乙方承担保管责任，并按甲方要求做好货物储存和出入库管理工作。

5、乙方仓库的保管条件必须符合存放彩电、音响、洗衣机、冰箱、小家电等电子产品的要求，具备防水、防火、防盗、防潮、防污染等条件及措施，必须是完整的仓库。如因上述条件与要求未能满足而造成货物毁损、灭失的，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6、货物的存放须按不同的型号及尺寸有序排列、堆放整齐并设置货卡，货物的堆码符合甲方的要求。同时，乙方必须配备专职的仓库保管员。

第四条 货物验收的方法

1、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包装、货物品种、数量，对入库货物进行验收。如果发现入库货物与货物清单不符，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同时甲方也应及时给予乙方明确的处理指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未按甲方规定的要求和期限验收，或验收不准确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货物的验收期限为1天。货物验收期限，是指货物送达仓库和验收资料全部送达乙方之日起，至验收报告送出之日止。

第五条 入库和出库的手续

1、货物入库：乙方收到货物后须在约定的验收期内对货物验收入库并向甲方提交入库单(或盖有乙方公章的收货凭证)。入库时，甲乙双方代表或经办人都应在场，检验后的记录要由双方代表或经办人签字。该记录视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

2、 货物出库：乙方所保管货物的出库，必须凭甲方特定指令人签名的《xx公司产品出库指令单及发货通知书》和乙方根据甲方《xx公司产品出库指令单及发货通知书》而开具的出库单两者齐全方可办理货物出库手续，否则乙方不能办理货物出库手续。甲方须将特定指令人签字盖章的样本提供给乙方留存，如有更改，须由甲方书面通知乙方。

3、 《xx公司产品出库指令单及发货通知书》无完整授权信息或不符合甲方规定的出库程序，乙方一律不能办理货物出库手续。否则，因此而导致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4、 乙方每月须与甲方会计进行对账，并对货物进行盘点，确保甲方的账与乙方的账相符、甲方的账与储存的实物相符。对账后，双方须对对账结果进行签名盖章确认。如对账或盘点后，乙方给甲方造成了损失的，则乙方应在15天之内对甲方的实际损失给予全额赔偿。

第六条 仓储费(含相关管理费)及装卸费(含条形码扫描费)的结算方法

1、 仓储费(含管理费)每月每平方米 元(大写：每月每平米 拾 元角整)。

3、 仓储费及装卸费的结算

(1) 仓储费及装卸费每个自然月结算一次，原则上本月结清上月发生的费用(即甲方在t+1月内付清t月发生的费用)。在结算时，乙方须将费用汇总，随同费用明细在每月5日之前全部交给甲方进行审核，甲方须在每月12日之前完成费用的审核工作;审核无误后，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同时乙方须在每月16日之前按照双方签字确认的费用金额向甲方提供以甲方为客户的正规运输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发票后(发票须准确无误)14天内付款。

(2) 甲方的付款方式为：现金+承兑。

①t月发生的费用，甲方在t+1月内付清的，甲方以承兑汇票(3-6个月)和现金各占50%的比例支付t月发生的费用;②t月发生的费用，甲方在t+2月内付清的(系甲方原因造成付款延迟)，甲方以承兑汇票(3-6个月)占25%和现金占75%的比例支付t月发生的费用;③t月发生的费用，甲方在t+3月内付清的(系甲方原因造成付款延迟)，甲方全部以现金支付t月发生的费用。

(3) 因乙方原因造成付款延迟或无法付款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支付乙方仓储费和装卸费的前提条件为：甲方的账与乙方的账相符、甲方的账与储存在乙方仓库的实物相符。乙方必须保证仓储货物的账实相符，对于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账实不符的，甲方有权拒付仓储费和装卸费，直至账实相符后才结算费用。

5、 在结算问题上，双方须相互理解与支持，争取在每月结束前结清上个月发生的费用。

第七条 双方的责任

一、 甲方的责任

提供必要的数据，否则造成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2、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仓储及装卸费。

二、 乙方的责任

约金为该批货物总额的10%)，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不足部分，由乙方赔偿。

2、 如系乙方原因，超过期限验收所造成的损失将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同时甲方还将处以乙方每天200元/单的罚款。

3、 在乙方储存期间，货物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如果货物出现损毁、灭失、短少、串号、变质、污染等情况的，则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战争、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情况除外)。

4、 甲方可以在乙方的工作时间内要求乙方清点储存货物、取出样品或者进行其它于保管所必要的货物处理，乙方应予以配合。

5、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无法发货或发货困难，乙方应及时解决，否则视为违约。同时如乙方因与第三方存在纠纷，导致甲方货物被查封、扣押及装卸受阻等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6、 在货物储存期间，乙方须为储存的甲方货物购买财产保险，以保证甲方货物在储存期间遭受损毁、灭失、短少、串号、变质、污染等损害时能够得到全额赔偿。购买保险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7、 进行费用结算时，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向甲方开具正式税务发票。否则，在乙方提供正式税务发票之前，甲方有权拒付仓储费和装卸费。

8、 双方合作中止时，原则上乙方不得对甲方货物进行留置，同时甲方也须及时结清应付乙方的费用。

(1) 如果甲方有意拖欠乙方费用，则乙方有权留置部分货物直至甲方结清应付费用为止，但留置货物的价值(以货物入库时的价格计算)不得超过甲方拖欠的费用，且留置货物的型号由甲方决定，以确保不留置甲方销售所急需的货物。 1、 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货物不能入库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运费并支付违约金(违1、 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甲方必须在合同中注明或者储存前事先声

(2) 如果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不能及时结算费用的，则乙方不得留置甲方的货物。

第二部份 特别约定

第八条 乙方在仓储及装卸业务中获悉的甲方的所有信息，无论本合同是否失效，均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如有违反，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佰万元整。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赔偿损失。

第九条 乙方违反甲方要求的货物入库、储存、出库及装卸等作业规定的，必须向甲方交纳合同约定的罚款，但这些罚款通常由甲方在支付乙方费用时直接扣除。对于已经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第十条 赔偿货物损失的计算，一律按照货物送入乙方仓库时的开单价格计算;有残值的，应扣除其残值部分或残件归赔偿方，不用实物进行赔偿。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有效期限为：20xx年 月 日至20xx年6月30日。合同期满后甲方享有优先与乙方合作的权利。

第十二条 合同期内，乙方如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两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与甲方清算合同内的一切账务，同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 合同期内，如乙方的仓储管理及装卸业务水平达不到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中止与乙方的合作，甲方不须承担违约责任。同时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刁难或阻挠甲方更换新的合作伙伴，否则甲方有权处以乙方1万以上50万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第十四条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若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解决。

第十六条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甲方代表人： 乙方代表人：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仓储合同签订篇九**

合同编号：

保管人： 签订地点：

存货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条 仓储物

品名

品种规格

性质

数量

质量

包装

件数

标记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第二条 储存场所、储存物占用仓库位置及面积：

第三条 仓储物(是/否)有瑕疵。瑕疵是：

第四条 仓储物(是/否)需要采取特殊保管措施。特殊保管措施是：

第五条 仓储物入库检验的方法、时间与地点：

第六条 存货人交付仓储物后，保管人应当给付仓单。

第七条 储存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八条 仓储物的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

第九条 保管人发现仓储物有变质或损坏的，应及时通知存货人或仓单持有人。

第十条 仓储物(是/否)已办理保险，险种名称： ;保险金额： ;保险期限： ;保险人名称： 。

第十一条 仓储物出库检验的方法与时间：

第十二条 仓储费(大写)： 元。

第十三条 仓储费结算方式与时间：

第十四条 存货人未向保管人支付仓储费的，保管人(是/否)可以留置仓储物。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

存 货 人

存货人(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保 管 人

保管人(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仓储合同签订篇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现甲方将位于\_\_\_\_\_\_\_\_商贸有限公司，单位院内场地垛位\_\_\_\_\_\_\_\_个，厂房\_\_\_\_\_\_\_\_，出租给乙方使用，主要用于仓储、粮食加工。

2、年租金为\_\_\_\_\_\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元)，厂房壹间租金\_\_\_\_\_\_\_\_元，垛位\_\_\_\_\_\_\_\_个，每个垛位租金\_\_\_\_\_\_\_\_元，民房租金\_\_\_\_\_\_\_\_元。如需增加，价格另算，租期为壹年，\_\_\_\_\_\_\_\_年\_\_\_\_用\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用\_\_\_\_日止。

3、付款方式，自合同签定之日起，乙方将一年租金\_\_\_\_\_\_\_\_交给甲方，一次性付清。

4、在租赁期内，如果乙方因故停业租赁场地、房屋，甲方不退余下租金。

5、自来水及电由甲方提供，水价\_\_\_\_\_\_\_\_元/吨，电价\_\_\_\_\_\_\_\_元/度，安装水电表，每月收取水电费。

6、租赁期间内，甲方不参与乙方的生产经营活动，乙方发生的\'一切民事责任，一切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工商、税务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经营国家禁止产品及违规违法活动。

7、苫盖物资乙方自备，甲方不提供其它苫盖物资。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用\_\_\_\_日

**仓储合同签订篇十一**

合同编号：\_\_\_\_\_\_\_\_\_\_\_

存货方\_\_\_\_\_\_\_\_\_\_\_

保管方：\_\_\_\_\_\_\_\_\_

签订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 \_\_\_\_\_\_\_ 年 \_\_\_\_\_月 \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存货方和保管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容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储存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

1.海鲜品名：\_\_\_\_\_\_\_;品种规格：\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质量：\_\_\_\_\_\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

2.海鲜品名：\_\_\_\_\_\_\_;品种规格：\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质量：\_\_\_\_\_\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

3.海鲜品名：\_\_\_\_\_\_\_;品种规格：\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质量：\_\_\_\_\_\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

4.海鲜品名：\_\_\_\_\_\_\_;品种规格：\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质量：\_\_\_\_\_\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

5.海鲜品名：\_\_\_\_\_\_\_;品种规格：\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质量：\_\_\_\_\_\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货物验收的内容、标准、方法、时间、资料。

提示说明(使用时请删除)：保管方的正当验收项目为：货物的品名、规格、数量、 外包装状况，以及无须开箱拆捆直观可见可辨的质量情况。包装内的货物品名、规格、数 量，以外包装或货物上的标记为准;外包装或货物上无标记的，以供货方提供的验收资料为准。散装货物按国家有关规定或合同规定验收。验收期限，国内货物不超过 \_\_\_\_\_\_\_天，国外到货不超过\_\_\_\_\_\_\_天，法律或合同另有规定都除外。货物验收期限，是指自货物和验收资料全部送达保管方之日起，至验收报告送出之日 止。

第三条货物保管条件和保管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货物入库、出库手续、时间、地点、运输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货物的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计费项目、标准和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保管方的责任

(1)在货物保管期间，未按合同规定的储存条件和保管要求保管货物，造成货物灭失、 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对于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等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储存，造成毁损的， 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保管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方运费和支付违约金 \_\_\_\_\_元。

(4)由保管方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应赔偿存货方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 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点外，并赔偿存货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 失。

(5)其它约定责任。

提示说明(使用时请删除)：损耗标准是指货物在储存、运输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如干燥、风化、散失、挥发、粘结等)和货物本身的性质和度量衡的误差等原因，不可 避免地要发生一定数量的减少、破损或计量误差。有关主管部门对此作出规定或者由合同 当事人商定货物自然减量标准和合理磅差(一般以百分比或千分比表示)，统称为损耗标 准。损耗的处理是指实际发生的损耗，超过标准或者没有超过标准规定时，如何划分经济 责任，以及对实物如何进行处理。比如一，在货物验收过程中，在途损耗不超过货物。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 年\_\_\_月\_\_\_\_日

**仓储合同签订篇十二**

订立合同双方：\_\_\_\_\_\_\_\_\_\_\_

保管方：\_\_\_\_\_\_\_\_\_\_\_

存货方：\_\_\_\_\_\_\_\_\_\_\_

保管方和存货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能量的情况，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第一条 储存货物的名称、规格、数量、质量

1.货物名称：\_\_\_\_\_\_\_\_\_\_\_ 。

2.品种规格：\_\_\_\_\_\_\_\_\_\_\_ 。

3.数量：\_\_\_\_\_\_\_\_\_\_\_ 。

4.质量：\_\_\_\_\_\_\_\_\_\_\_ 。

5.货物包装：\_\_\_\_\_\_\_\_\_\_\_ 。

或者采用如下表格：\_\_\_\_\_\_\_\_\_\_\_。

第二条 货物包装

1.存货方负责货物的包装，包装标准，按国家或专业标准规定执行，没有以上标准的，在保证运输和储存安全的前提下，由合同当事人议定;

2.包装不符合国家或合同规定，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存货方负责。

第三条 保管方法根据有关规定进行保管，或者根据双方协商方法进行保管。

第四条 保管期限从 \_\_\_\_\_\_\_年 \_\_\_\_\_\_\_月 \_\_\_\_\_\_\_日至 \_\_\_\_\_\_\_年\_\_\_\_\_\_\_月 \_\_\_\_\_\_\_日止。

第五条 验收项目和验收方法

1.存货方应当向保管方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如未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不及时，所造成的验收差错及贻误索赔期或者发生货物品种、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保管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2.保管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包装外观、货物品种、数量和质量，对入库物进行验收，如果发现入库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应及时通知存货方。保管方未按规定的项目、方法和期限验收，或验收不准确而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由保管方负责。

3.验收期限：\_\_\_\_\_\_\_\_\_\_\_国内货物不超过10天，国外到货不超过30天。超过验收期限所造成的损失由保管方负责。货物验收期限，是指货物和验收资料全部送达保管方之日起，至验收报告送出之日止。日期均以运输或邮电部门的戳记或直接送达的签收日期为准。

第六条 入库和出库的手续按照有关入库、出库的规定办理，如无规定，按双方协议办理。入库和出库时，双方代表或经办人都应在场，检验后的记录要由双方代表或经办人签字。该记录应视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当事人双方各保存一份。

第七条 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按照有关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的规定办理，如无规定，按双方协议办理。

第八条 费用负担、结算办法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保管方的责任：

1.由于保管方的责任，造成退仓或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方运费和支付违约金。

2.对危险物品和易腐货物，不按规程操作或妥善保管，造成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3.货物在储存期间，由于保管不善而发生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负责赔偿损失。如属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或超过有效储存期而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不负赔偿责任。

4.由保管方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赔偿存货方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点外，并赔偿存货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二、存货方的责任：\_\_\_\_\_\_\_\_\_\_\_

1.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必须在合同中注明，并提供必要的资料，否则造成货物毁损或人身伤亡，由存货方承担赔偿责任直至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存货方不能按期存货，应偿付保管方的损失。

3.超议定储存量储存或逾期不提时，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偿付违约金。

三、违约金和赔偿方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

存货人(盖章)：\_\_\_\_\_\_\_\_\_保管人(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住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联系方式：\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鉴(公)证意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仓储合同签订篇十三**

甲方(存货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保管方)：\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的规定，甲方(存货方)委托乙方(保管方)为其产品提供仓储服务，经双方协商同意，特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货物描述

1.1产品名称：南果梨

1.2数量：\_\_\_\_\_\_\_\_\_\_\_\_\_

1.3包装：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货物包装应符合汽车运输、铁路运输等质量要求

1.4存放方式：露天存放

第二条、货物验收入库

2.1货物验收依据：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准确的货物清单。乙方应根据甲方提供的货物清单对货物的规格、型号、数量及外观包装进行验收，若货物与随货清单不符合、有包装缺陷或运输中的货物磕碰，乙方可暂拒接收，并及时通知甲方，协商合理方案以便及时解决。

2.2货物入库：乙方按甲方要求对来货进行过磅(或清点件数)，乙方验收员对照甲方随货清单核对货物外观质量及规格、数量、重量无误后即办理入库手续，并在甲方回执单上签字、盖章。

2.3乙方只负责产品包装及外观质量验收，不对其内在质量及使用性能负责。

2.4甲方必须保证进入乙方库房产品的进货渠道，禁止假冒伪劣及三无产品。由于甲方经营非正规或假冒伪劣三无产品所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负全部责任。

第三条、货物出库及结算方式

3.1货物出库：甲方将填写正确、签字盖章齐全的出库单传递乙方(出库单签字样式附后)，乙方依照单据注明的品名、规格、数量等信息办理出库手续。乙方对每笔出库货物进行过磅计量(或清点件数)并做记录。

3.2甲方委托的提货人须出具经办人的身份证,乙方不接受任何口头指令。

3.3乙方应确保甲方货物及时出库，货物一经经办人签收出库后出现的损坏、缺少等情况乙方不予承担责任。

第四条、配送服务

4.1甲方货物运至乙方的运输方式：甲方负责将货物运输到乙方仓库，运费由甲方承担。

4.2甲方委托乙方承运货物：自乙方仓储地至甲方指定到站(或仓库)，运费由甲方承担。

4.3遇大宗货物出库配送的，甲方须提前2日告知乙方做好准备工作。

第五条、收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5.1收费标准(均含税):\_\_\_\_\_\_\_\_\_\_\_\_\_\_\_

5.1.1仓储保管费：按 \_\_\_\_\_\_\_\_\_\_ 元/吨\_\_\_\_\_\_\_\_\_月计算;

5.1.2装卸费按 \_\_\_\_\_\_\_\_\_\_\_ 元/吨计算;

5.1.3过磅费按 \_\_\_\_\_\_\_\_\_\_\_\_ 元/吨计算;

5.1.4运费按单议价，一单一价。

5.2结算方式：

5.2.1甲方与乙方签订仓储协议时应根据计划代储货物数量，预先缴纳相关费用。

5.2.2每月以乙方确定的结帐日为依据，确定结算周期。甲方应在当月月底前结清本月所产生的各项费用。乙方负责在当月月底(当月日历最后一天)前向甲方开具费用发票。甲方应按时领取发票并结算费用，否则产生的发票作废、停办业务等后果由甲方自行负责，乙方不承担责任。

5.2.3甲方费用未结清前，乙方有权留置甲方仓储物，并停止办理甲方各项相关业务。甲方与乙方结算应为现金或现金支票。如无特殊原因甲方缴费逾期，乙方可有权向甲方收取相当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的滞纳金。

第六条、双方责任

6.1甲方责任：

6.1.1甲方工作人员及甲方委托的送、提货人员进入乙方库区应严格遵守乙方仓储管理规定，注意安全，由于自身安全意识淡薄、注意力不集中，造成人员伤亡事故，由甲方自行负完全责任。

6.1.2甲方货物包装应符合储运要求，因包装质量带来的货物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6.1.3甲方应及时将每批产品的出、入库清单等资料及时送达乙方，因单据填写错误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6.1.4因甲方的产品质量造成收货方拒收的，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因拒收需乙方载货返回的，甲方需向乙方支付2倍运费。

6.1.5甲方自提货物，必须是甲方业务员并携带相关身份证明。

6.1.6甲方变更提货单据格式或业务员，需向乙方提供盖有红章的证明文件。

6.1.7当存货全部提走之前，甲方须结清全部仓储、装卸、运输、过磅等服务费用。否则，乙方有权不予发货。

6.1.8甲方须按本合同第五条要求按时足额支付仓储物流服务费用，每逾期1天按逾期金的5%向乙方另付滞纳金。

6.1.9甲方有权随时抽检保管货物。并随时依据库存台账提货，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甲方不能提取台账应存库存量，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

6.2乙方责任：

6.2.1提供的存储条件达到防火、防盗目的。

6.2.2在货物仓储期间造成的货物短缺由乙方负责赔偿其直接经济损失。

6.2.3为甲方提供仓储服务，甲方随时带人看货，乙方将予以配合。

6.2.4承诺按甲方指令及时、准确办理来货入库、发货配送工作。

6.2.5以电子邮件方式向甲方通报产品库存情况。

6.2.6应指定专人负责甲方的相关业务和操作。

6.2.7发货按“先进先出”的原则。

第七条、不可抗力因素

7.1由于不可抗力情况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不承担违约责任。

7.2遇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用电报、传真等方式书面通知对方。

第八条、违约处理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或单方面不履行合同时，双方应先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能形成一致意见时，双方均可直接提交嘉峪关市法院裁决，一切经济损失由败方承担。

第九条、合同期限

9.1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_\_\_\_\_\_\_ 年 \_\_\_\_\_ 月 \_\_\_\_日到 \_\_\_\_\_\_\_\_ 年 \_\_\_\_ 月\_\_\_\_ 日

9.2至本合同到期之日，如甲方货物仍有库存，仓储保管费执行下期合同价格。

9.3对于合同期满，甲方壹个月内不续签合同的，乙方有权拒发甲方的货物，造成的损失及后果，由甲方自行负担。

9.4本合同正式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9.5本合同所有附件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地址： \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_\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_\_\_\_\_\_\_

**仓储合同签订篇十四**

甲方(存货人) ：\_\_\_\_\_\_\_\_\_\_\_\_\_\_\_制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

乙方(仓储人) ：\_\_\_\_\_\_\_\_\_\_\_\_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充分协商，就花画工艺品仓储仓储保管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兹遵守;

一、仓储货物基本情况名称：花画工艺品;类型：花泥画、十字绣工艺品;数量： \_\_\_\_\_\_\_张花泥画、\_\_\_\_\_\_\_幅十字绣;

二、货物验收方法

1.存货方应当向保管方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如未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不及时，所造成的验收差错及贻误索赔期或者发生货物品种、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保管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2.保管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包装外观、货物品种、数量和质量，对入库物进行验收，如果发现入库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应及时通知存货方。保管方未按规定的项目、方法和期限验收或验收不准确而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由保管方负责。

三、货物保管条件和保管要求

1.保管方应当保持仓库的干燥、无漏水、渗水的情况。

2.不能将本货物与易腐蚀性和产生化学方应的物品堆放在一起，否则造成物品腐蚀的由保管方承担违约责任。

四、货物入库、出库手续、时间、地点、运输方式

1.保管物在交付保管时，保管人应当验收，确认有无损坏，并当面记录。存货人在提取保管物品时，应该当面检查，是否符合原样。

2.货物出库是由存货人负责办理托运手续。

3.入库时间： \_\_\_\_\_\_\_\_年\_\_\_\_月\_\_\_\_\_\_\_日。

4.出库时间： \_\_\_\_\_\_\_\_年\_\_\_\_月\_\_\_\_\_\_日。

5.仓储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三里屯\_\_\_\_\_\_\_号。

五、计费标准和结算方式

1.保管期限： \_\_\_\_\_\_\_年。

2.计费标准： \_\_\_\_\_\_\_\_元/月，共计\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元)整。

3.结算方式：分期付款，合同签订日首付60%，合同到期日付剩余40%。

六、违约责任

1.保管方(乙方)的责任

(1)在货物保管期间，未按合同规定的储存条件和保管要求保管货物，造成货物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对于货物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储存，造成毁损的，应承担赔偿责

(3)由于保管方(乙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方(甲方)运费和支付违约金\_\_\_\_\_\_\_元。

2.存货方(甲方)的责任

(1)由于存货方(甲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存货方(甲方)应偿付相当于，相应保管费10%的违约金。超议定储存量储存的，存货方(甲方)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向保管方(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_\_元，或按双方协议办。

(2)货物临近失效期或有异状的，在保管方(乙方)通知后不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甲方)承担。

(3)未按国家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对储存货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损坏，由存货方(甲方)负责。

(4)存货方(甲方)已通知出库或合同期已到，由于存货方(甲方)(含用户)的原，因致使货物不能如期出库，存货方(甲方)除按合同的规定交付保管费外，并应偿付违约金\_\_\_\_\_\_元。由于出库凭证或调拨凭证上的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甲方)负责。

(5)按合同规定由保管方(乙方)代运的货物，存货方(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包装材料或未按规定期限变更货物的运输方式、到站、接货人，应承担延期的责任和增加的有关费用。

七、保管期限

从\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日止。

八、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双方协商一致的，可以终止合同的履行。一方根本性违约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但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到对方。

九、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双方协商一致的，可以终止合同的履行。一方根本性违约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但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到对方。

十、不可抗力

因火灾、战争、罢工、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而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双方终止合同的履行，各自的损失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因素消失后，双方需要继续履行合同的，由双方另行协商;

因不可抗力终止合同履行的一方，应当于事件发生后15天日内向对方提供有权部门出具的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文件并及时通知对方。未履行通知义务而致损失扩大的，过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商业秘密

乙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中知悉的甲方的全部信息(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等)均为甲方的商业秘密;无论何种原因终止、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同意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非经甲方书面同意或为履行本合同义务之需要，乙方不得使用、披露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违反上述约定的，应当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十三、补充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执行。

十四、明示条款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条款已充分阅读，完全理解每一条款的真实意思表示，愿意签订并遵守本合同的全部约定。

十五、合同有效期限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授权代理 人(签字)：\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日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仓储合同签订篇十五**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

保管方：\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

存货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

根据《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存货方和保管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容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计费项目、标准和结算方式。

1、装卸费：

2、结算方式：每月日前结清当月(21日至次月20日为一结算周期)发生的仓储费及其他相关费用，清库时全部结清，现金、汇款均可;逾期交纳按每天5%收取滞纳金。

第二条 储存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包装。

1.货物品名：复合肥料(湖北宜化);

2.品种规格：50公斤/袋

3.数量：以实际入库数为准(入库进度见附表);

4.货物包装：内塑外编。

第三条 相关条款

1、乙方存货时，甲、乙双方对存货数量的件数进行清点确认，并按批号分垛存放;

2、甲方只对出入库货物的数量及包装是否完整进行确认、负责;

3、储存期间，所存货物损毁灭失、包数短少的，甲方按照甲乙双方认可的市场价格承担赔偿责任;货物变质，甲方不承担责任;

4、乙方每月结清当月应交储存费后，有随时要求出入库的权利，否则，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的全部货物;乙方凭与甲方约定的盖有乙方公章和专人签字的书面提货申请及身份证复印件提货，甲方依据乙方的提货申请开具出库单，提货申请和提货人身份证复印件作出库单的附件。

5、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6、未按国家或协议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对储存货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损坏、污染的，由乙方负责;

7、合同约定的储存期限完成，因乙方原因致使货物不能如期出库，乙方除按合同规定支付仓储管理费外，逾期每吨每天支付\_\_\_\_\_\_\_\_元作为违约金，超出合同约定储存期限100天，甲方有权对货物进行变卖用以冲抵仓储费及其他应收费用;

第四条 保管期限

从 \_\_\_\_\_\_\_\_\_\_\_ 年 \_\_\_\_\_\_月\_\_\_ 日 至 \_\_\_\_\_\_\_\_\_\_\_ 年 \_\_\_\_\_\_月\_\_\_ 日止， 货物进入仓库30天没有签订合同或没有交付仓储费、装卸费的，甲方有权对货物进行变卖用以冲抵相关费。

第五条 变更和解除合同的期限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话通知对方，并应在二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

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书面证明;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六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博兴县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附件：①双方共同认可的尿素储存环境资料1份，无附件视为无特殊要求并认同甲方的仓储环境;②印鉴及签字样本一份，提货通知、提货时签字严格按签字样本上留有的印鉴和签字人签字方为有效，临时更换提货人，必须电话确认并作好记录，留提货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第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民法典》执行。

甲方(章)： \_\_\_\_\_\_\_\_\_\_\_ 乙方(章)：\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 ：\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 ： \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

合同承办人：\_\_\_\_\_\_\_\_\_\_\_\_\_\_\_\_

**仓储合同签订篇十六**

出租方： 承租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就乙方承租甲方仓库及配套设施事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

一、 仓库及配套设施的住所与用途

甲方同意将位于武汉市东西湖区走马岭汇通大道7号的自有仓库及配套设施，租赁给乙方用于货物储存及相关营运，乙方同意承租。具体储存货物规定见下表：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仓库及配套设施的规定 (一) 面积、坐落位置：

(二) 确认方式：

1、本合同仓库区(库位)、办公室、出入库装卸区、停车场地面积及坐落位置由双方共同实地测量，绘制平面图并签章确认，作为本合同不可缺少的、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附件。办公室以本合同确认为准。其他设施及位置双方协商订立补充协议签章确认。

2、确认方式的其他约定： 。

(三) 仓库及配套设施的基本满足条件：

1、本合同仓库及配套设施具备消防安全标准，在现有已具备的条件下，同时基本满足防盗、防雨、安全、整洁要求;库区道路畅通

2、基本满足条件的其他约定： 。

四、 费用标准及结算支付规定 (一) 费用标准：

(二)结算支付规定：

1、确立并坚持“先付费，后使用”的原则。

2、本合同所有费用结算支付日为每月期壹次性足额向甲方结算支付本合同所有费用。若遇非工作日，则在非工作日之前结算支付，不得延期。

3、仓库租赁费、办公室租赁费、装卸管理费、卫生费、停车场地费按月支付。本合同签章后当日支付首月费用，此后，每月到期支付下月费用。

本合同终止时，当月租赁仓库实际使用天数不足10天(含10天)时，以实际使用天数计算，实际使用天数超过10天时，按整月费用额计算。

4、租赁保证金在本合同签章后当日支付。租赁保证金至本合同期满，且不再续订并乙方按期足额支付甲方全部费用、在租赁期内无违约及甲方财产验收后，由甲方一次性足额无息退还给乙方。

5、甲方为乙方提供装卸服务时，由乙方当月据实向甲方结算支付装卸力资费。乙方自行装卸时，必须按本合同标准规定向甲方

6、安装水电表的，水电费按月抄表据实结算支付。未安装水电表的，每月到期支付下月费用。若遇水务及供电部门水电价格调整，则本合同水电价格随之调整并按照新定价格执行。

7、乙方逾期逾期截止的并按违约费用额的每日3%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 日仍未向甲方结算支付本合同费用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留置乙方库存货物，且甲方不向乙方退还租赁保证金，并向乙方追偿违约费用、违约金及所受损失赔偿。

8、结算支付的其他规定：

五、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

1、甲方享有乙方承租仓库及相关设施的所有权和处置权，并制定和依据管理制度，对乙方承租仓库及相关设施的使用实施管理。

2、甲方享有依据本合同规定，按期足额向乙方结算计收所有费用的权利。

3、甲方享有签订本合同时，核验乙方《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相关前置审批项目经营许可证的权利。

4、甲方享有督促乙方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甲方管理制度，合法

5、甲方权利的其他约定：

(二)甲方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且加盖印章，作为本协议不可缺少的、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附件。

2、甲方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提供仓库。乙方若需扩仓时，甲方在收悉乙方书面商函后优先考虑仓库提供，扩仓协议条款另行商榷。

3、甲方负责乙方承租仓库及配套设施的日常维护，维护费用由甲方承担。非甲方人为因素的除外。

4、甲方为乙方提供安全供用电、给用水及合格照明设施，其资产所有权归甲方。甲方遇水电部门通知停水、停电，甲方及时通知乙方。若遇水电部门突然停水、停电或遇不可抗力和非甲方人为因素的除外。

5、甲方向乙方提供所承租仓库外区域的安保服务。

6、甲方义务的其他约定： 六、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权利：

1、乙方享有在《营业执照》核定的经营范围内合法自主经营的权利。

2、乙方享有所承租仓库及配套设施的使用权。

3、乙方权利的其他约定：

(二)乙方义务：

1、签署本合同时，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身份证》、《税务登记证》及相关前置审批项目《经营许可证》复印件且加盖印章，作为本协议不可缺少的、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附件。

2、乙方库存货物不得超出《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不得超出消防安全标准等级规定，严禁随意擅自储存有毒、易腐蚀、易燃、易爆、遇水燃烧等高危货物。

3、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规定，按期足额向甲方结算支付所有费用。

4、乙方承租仓库为自管库，其库存货物由乙方自行管理。因乙方原因导致库存货物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货物堆码，必须按照《消防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留足且严禁堵塞消防通道及五距，严禁超高码放。严禁在租赁仓库区域违规用电、用水、用火。工业园区域内严禁吸烟。(具体安全

6、乙方出入库人员和车辆必须严格遵守甲方门卫制度，主动做好门卫登记;所有携货出库的乙方人员及车辆必须置备并主动向甲方门卫交验签章出门证。凡持有乙方签章出门证的出库货物，均视为有效出库，甲方不承担鉴别乙方签章出门证真伪的责任。

7、乙方承担承租仓库及配套设施管理责任，若有损毁，须妥善维修复原。不得擅自随意装修甚至改变结构，需装修必先征得甲方同意，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因本合同执行期满或乙方原因或不可抗拒因素须终止本合同，其装修费用甲方不予补偿，乙方不得因此损坏仓库及相关设施结构。

8、乙方不得将承租仓库及相关设施转让第三方使用或用作其他用途。

9、乙方必须加强承租仓库区域环境卫生管理，在库区内的装卸、货物整理等所有作业完成后，必须清理作业现场，将自有废弃物集中存放，确保库区整洁。

10、乙方若需在本合同规定的租赁仓库面积外增加租赁面积必须在 日前书面函告甲方，以便甲方安排。

11、乙方义务的其他约定： 。

七、货物发运及物流配送

乙方库存货物均由甲方提供发运及物流配送服务，货物发运及物流配送服务的具体事项双方另行协议约定。

八、合同的变更、解除

(一)合同生效后：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不得随意中途变更和解除。任何一方无故擅自变更和解除合同，必须向对方支付 的违约金。

(二)合同期内：若有一方确需提前变更或解除合同，必须提前壹个月书面告知对方，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三)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或约定条款不能履行时，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若遇国家政策调整必须提前终止合同，乙方必须无条件协助腾退租赁仓库及相关设施。

(四)合同期满：合同自行终止，若乙方仍需续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九、违约责任

(一)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时：违约方必须按照本合同规定，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导致对方损失的，违约方必须按实际损失额向对方足额赔偿。

(二)承租期满：乙方不能按照约定清空仓库并向甲方交接的，则乙方必须向甲方赔偿因延期交接给甲方造成的迟延期间仓租损失，并按照仓租损失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三)违约赔偿：违约方不向受损方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的，受损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违约方追偿违约金或损失赔偿。

(四)违约责任的其他约定： 。

十、免责条款

在符合法律的合同规定条件下，若发生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因素且得到确认，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任何一方因其自身过错，无过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十二、未尽事宜和纠纷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做出补充协议条款规定，补充协议条款与本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的法律纠纷，双方均同意向 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解决。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并签订《安全责任协议》且加盖骑缝章，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首期费用和租凭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年月日：

**仓储合同签订篇十七**

存货人：\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

保管人：\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存货人和保管人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仓储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件数和标记

1、货物品名：保健食品

2、品种规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质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件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标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货物验收的内容、标准、方法、时间、资料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货物保管条件和保管要求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货物入库、出库手续、时间、地点、运输方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货物的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仓储费计费项目、标准和结算方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保管人的责任

(1)在货物保管期间，未按合同规定的储存条件和保管要求保管货物，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对于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等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储存，造成毁损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保管人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人运费和支付违约金\_\_\_元。

(4)由保管人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应赔偿存货人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支规定的到货地点外，并赔偿存货人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5)其他约定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存货人的责任

(1)由于存货人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存货人应偿付相当于相应保管费\_\_\_%(或\_\_\_%)的违约金。超议定储存量储存的，存货人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向保管人偿付违约金\_\_\_\_元，或按双方协议办。

(2)易燃、易爆、易渗漏、有毒等危险物品以及易腐、超限等特殊物品，必须在合同中注明，并向保管人提供必要的保管运输技术资料，否则造成的货物毁损、仓库毁损或人身伤亡，由存货人承担赔偿责任直至刑事责任。

(3)货物临近失效期或有异状的，在保管人通知后不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存货人承担。

(4)未按国家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对仓储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存货人负责。

(5)存货人已通知出库或合同期已到，由于存货人(含用户)的原因使货物不能如期出库，存货人除按合同的规定交付保管费外，并应偿付违约金\_\_\_\_元。由于出库凭证或调拨凭证上的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存货人负责。

(6)按合同规定由保管人代运的货物，存货人未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包装材料或未按规定期限变更货物的运输方式、到站、接货人，应承担延期的责任和增加的有关费用。

(7)其他约定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储存期间

从\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九条变更和解除合同的期限

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_\_\_\_\_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天津国际经济金融仲裁中心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一条货物商检、验收、包装、保险、运输等其他约定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执行。

存货人(章)\_\_\_\_\_\_\_\_\_\_：保管人(章)：\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帐号：\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

**仓储合同签订篇十八**

存货人：\_\_\_\_\_\_\_\_\_\_\_ 保管人：\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存货人和保管人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仓储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件数和标记

1、货物品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品种规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质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件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标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货物验收的内容、标准、方法、时间、资料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货物保管条件和保管要求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货物入库、出库手续、时间、地点、运输方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货物的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仓储费计费项目、标准和结算方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保管人的责任

(1)在货物保管期间，未按合同规定的储存条件和保管要求保管货物，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对于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等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储存，造成毁损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保管人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人运费和支付违约金\_\_\_元。

(4)由保管人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应赔偿存货人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支规定的到货地点外，并赔偿存货人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5)其他约定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 存货人的责任

(1)由于存货人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存货人应偿付相当于相应保管费\_\_\_%(或\_\_\_%)的违约金。超议定储存量储存的，存货人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向保管人偿付违约金\_\_\_\_元，或按双方协议办。

(2)易燃、易爆、易渗漏、有毒等危险物品以及易腐、超限等特殊物品，必须在合同中注明，并向保管人提供必要的保管运输技术资料，否则造成的货物毁损、仓库毁损或人身伤亡，由存货人承担赔偿责任直至刑事责任。

(3)货物临近失效期或有异状的，在保管人通知后不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存货人承担。

(4)未按国家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对仓储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存货人负责。

(5)存货人已通知出库或合同期已到，由于存货人(含用户)的原因使货物不能如期出库，存货人除按合同的规定交付保管费外，并应偿付违约金\_\_\_\_元。由于出库凭证或调拨凭证上的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存货人负责。

(6)按合同规定由保管人代运的货物，存货人未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包装材料或未按规定期限变更货物的运输方式、到站、接货人，应承担延期的责任和增加的有关费用。

其他约定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 储存期间

从\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九条 变更和解除合同的期限

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_\_\_\_\_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天津国际经济金融仲裁中心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一条 货物商检、验收、包装、保险、运输等其他约定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执行。

存货人(章)\_\_\_\_\_\_\_ 保管人(章)\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

编码：\_\_\_\_\_\_\_ 编码：\_\_\_\_\_\_\_

**仓储合同签订篇十九**

1.储存物资表\_\_\_\_\_\_\_\_\_

2.储存期间：\_\_\_\_\_\_\_\_\_

3.储存场所：\_\_\_\_\_\_\_\_\_

4.仓储物保险：\_\_\_\_\_\_\_\_\_

5.双方权利义务：\_\_\_\_\_\_\_\_\_

6.仓储费及其他费用：

入库费：\_\_\_\_\_\_\_\_\_;

仓租：\_\_\_\_\_\_\_\_\_;

出库费：\_\_\_\_\_\_\_\_\_;

运输费：\_\_\_\_\_\_\_\_\_。

7.本合同\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于\_\_\_\_\_\_\_\_\_市\_\_\_\_\_\_\_\_\_区签订。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仓储合同签订篇二十**

购货单位：\_\_\_\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为充分利用玉米青贮秸秆资源，发展畜牧乳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乙方确保农户在\_\_\_\_\_\_\_年秋玉米种植 \_\_\_\_\_亩(青贮玉米品种由甲方负责联系，按照乙方实种面积由甲方提供种子，购种款在乙方出售青贮玉米秸秆结算时抵冲。)

二、甲方必须在秋玉米生长至加工秸秆青饲料最佳收割期时无限量收购本合同所附农户种植亩数的玉米青贮秸秆(含全部玉米棒)，收购时间为\_\_\_\_\_\_\_\_天(玉米成熟期之前，如遇特殊情况，玉米倒伏甲方不得拒收)。

三、甲方收购方式及价格：乙方组织农户进行收割且自行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仇集镇工业集中区的甲方公司院内)过磅交货，甲方按每市斤不低于\_\_\_\_\_\_元进行收购，且现金支付。

四、甲方应保证乙方玉米青秸秆随到随收，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

五、甲方应根据乙方需求积极机械化收割，如果甲方组织机械到田间收割且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过磅交货的，由甲方按每市斤另外补贴\_\_\_\_\_\_\_\_元给乙方，机收费用包括收割费、运输费、人力费等费用不高于\_\_\_\_\_元/吨，由乙方支付。

六、为了提高乙方农户种植青贮玉米的积极性，降低效益风险。

在签订本合同时，甲方需支付乙方种植青贮玉米保证金每亩\_\_\_\_\_元，甲方按约定种植的亩数把保证金一次性存入乙方指定账户(次年，甲方于\_\_\_\_\_\_\_\_月\_\_\_\_\_\_\_\_日前将乙方种植亩数保证金打入乙方指定账户)。甲方预付给乙方的保证金，在乙方农户出售青贮玉米秸秆时抵充。

七、甲乙双方在玉米青贮秸秆购销过程中如发生的交通或其他责任事故，应由相关的职能部门依法进行处理，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到甲方干扰其正常经营。

八、违约责任：

1、如因种植亩数未达到本合同第一条规定而导致甲方无法完成储备任务的，每少一亩应承担违约金\_\_\_\_\_元。

2、甲方不能按时支付购货资金的，导致乙方拒绝出售玉米青贮秸秆的，造成收购任务不能完成的，甲方自行承担。

3、甲方借故拒收乙方农户出售玉米青秸秆的应按给农户造成的实际损失给予全额赔偿。

4、本合同履行途中，擅自终止合同的，承担对方一切经济损失。

九、\_\_\_\_\_\_年秋玉米青秸秆收购结束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见证机关留存一份。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

见证机关：\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_\_日

**仓储合同签订篇二十一**

存货方：\_\_\_\_\_\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

保管方：\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存货方和保管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容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储存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

1.工艺品品名：\_\_\_\_\_\_\_\_\_\_\_;品种规格：\_\_\_\_\_\_\_\_\_\_;数量：\_\_\_\_\_\_\_\_;质量\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

2.工艺品品名：\_\_\_\_\_\_\_\_\_\_\_;品种规格：\_\_\_\_\_\_\_\_\_\_;数量：\_\_\_\_\_\_\_\_;质量\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

4.工艺品品名：\_\_\_\_\_\_\_\_\_\_\_;品种规格：\_\_\_\_\_\_\_\_\_\_;数量：\_\_\_\_\_\_\_\_;质量\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

5.工艺品品名：\_\_\_\_\_\_\_\_\_\_\_;品种规格：\_\_\_\_\_\_\_\_\_\_;数量：\_\_\_\_\_\_\_\_;质量\_\_\_\_\_\_\_\_;货物包装：\_\_\_\_\_\_\_\_\_\_。

第二条货物验收的内容、标准、方法、时间、资料。 风险告知：保管方的正当验收项目为：货物的品名、规格、数量、外包装状况，以及无须开箱拆捆直观可见可辨的质量情况。包装内的货物品名、

3、规格、数量，以外包装或货物上的标记为准;外包装或货物上无标记的，以供货方提供的验收资料为准。散装货物按国家有关规定或合同规定验收。验收期限，国内货物不超过10天，国外到货不超过30天，法律或合同另有规定都除外。货物验收期限，是指自货物和验收资料全部送达保管方之日起，至验收报告送出之日止。

第三条货物保管条件和保管要求。

第四条货物入库、出库手续、时间、地点、运输方式。

第五条货物的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

第六条计费项目、标准和结算方式。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保管方的责任

(1)在货物保管期间，未按合同规定的储存条件和保管要求保管货物，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对于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等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储存，造成毁损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保管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方运费和支付违约金\_\_\_\_\_元。

(4)由保管方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应赔偿存货方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点外，并赔偿存货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5)其它约定责任。

减量标准和合理磅差(一般以百分比或千分比表示)，统称为损耗标准。损耗的处理是指实际发生的损耗，超过标准或者没有超过标准规定时，如何划分经济责任，以及对实物如何进行处理。比如一，在货物验收过程中，咻在途损耗不超过货物自然减量标准和损耗在规定磅差范围内的，仓库可按实际验收数验收入库，如果超过规定的，应核实作出验收记录，按照凳规定处理。

2.存货方的责任

(1)由于存货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存货方应偿付相当于相应保管费(或的违约金。超议定储存量储存的，存货方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向保管方偿付违约金元，或按双方协议办。

(2)易燃、易爆、易渗漏、有毒等危险货物以及易腐、超限等特殊货物，必须在合同中注明，并向保管方提供必要的保管运输技术资料，否则造成的货物毁损、仓库毁损或人身伤亡，由存货方承担赔偿责任直至刑事责任。

(3)货物临近失效期或有异状的，在保管方通知后不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承担。

(4)未按国家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对储存货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存货方负责。

(5)存货方已通知出库或合同期已到，由于存货方(含用户)的原因致使货物不能如期出库，存货方除按合同的规定交付保管费外，并应偿付违约金\_\_\_\_\_\_\_\_元。由于出库凭证或调拨凭证上的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负责。

(6)按合同规定由保管方代运的货物，存货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包装材料或未按规定期、变更货物的运输方式、到站、接货人，应承担延期的责任和增加的有关费用。

(7)其它约定责任。

第八条保管期限 从\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第九条变更和解除合同的期限 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_\_\_\_\_\_\_\_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

(1)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货物商检、验收、包装、保险、运输等其它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执行。

存货方(章)：\_\_\_\_\_\_\_\_\_\_\_保管方(章)：\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

有效期限\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至\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监制部门：\_\_\_\_\_\_\_\_\_\_\_\_\_\_\_\_印制单位：\_\_\_\_\_\_\_\_\_\_\_\_\_\_

**仓储合同签订篇二十二**

合同编号：\_\_\_\_\_\_\_\_\_\_

存货方：\_\_\_\_\_\_\_\_\_

保管方：\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 年 \_\_\_\_月 \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存货方和保管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容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艺术品品名：\_\_\_\_\_\_\_\_\_\_\_\_

品种规格：\_\_\_\_\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_\_\_\_

质量：\_\_\_\_\_\_\_\_\_\_\_\_\_\_ ;

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_

2.艺术品品名：\_\_\_\_\_\_\_\_\_\_\_\_

品种规格：\_\_\_\_\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_\_\_\_

质量：\_\_\_\_\_\_\_\_\_\_\_\_\_\_ ;

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_

3.艺术品品名：\_\_\_\_\_\_\_\_\_\_\_\_

品种规格：\_\_\_\_\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_\_\_\_

质量：\_\_\_\_\_\_\_\_\_\_\_\_\_\_ ;

货物包装：\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 储存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

第二条 货物验收的内容、标准、方法、时间、资料。

风险告知：保管方的正当验收项目为：货物的品名、规格、数量、外包装状况，以及无须开 箱拆捆直观可见可

辨的质量情况。包装内的货物品名、规格、 数量， 以外包装或货物上的标 记为准; 外包装或货物上无标的，

以供货方提供的验收资料为准。 散装货物按国家有关规 定或合同规定验收。验收期限，国内货物不超过30天， 国外到货不超过 \_\_\_\_\_\_\_\_天，法律或合同另有规定都除外。 货物验收期限， 是指自货物和验收资料全部送达保管方之日起， 至验收报 告送出之日止。

第三条 货物保管条件和保管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货物入库、出库手续、时间、地点、运输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货物的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计费项目、标准和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保管方的责任

1、在货物保管期间， 未按合同规定的储存条件和保管要求保管货物， 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对于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等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 储存，造成毁损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保管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方运费和支付 违约金\_\_\_\_ 元。

4由保管方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应赔偿存货方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点外， 并赔偿存货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5其它约定责任。

风险告知：损耗标准是指货物在储存、运输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如干燥、风化、散失、 挥发、粘结等) 和

货物本身的性质和度量衡的误差等原因， 不可避免地要发生一定数量的减 少、破损或计量误差。 有关主管部

门对此作出规定或者由合同当事人商定货物自然减量标准 和合理磅差(一般以百分比或千分比表示) ，统称

为损耗标准。损耗的处理是指实际发生的 损耗，超过标准或者没有超过标准规定时，如何划分经济责任，以及

对实物如何进行处理。 比如一， 在货物验收过程中， 咻在途损耗不超过货物自然减量标准和损耗在规定磅差

范围内 的，仓库可按实际验收数验收入库， 如果超过规定的，应核实作出验收记录，按照凳规定处 理。

存货方的责任

(1 )由于存货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 存货方应偿付相当于相应保管费 \_\_\_\_\_\_\_\_% (或 \_\_\_\_\_%) 的违约金。超议定储存量储存的， 存货方除交纳保管费外， 还应向保管方偿 付违约金 \_\_\_\_\_\_元，或按双方协议办。

(2)易燃、易爆、易渗漏、有毒等危险货物以及易腐、超限等特殊货物，必须在合同 中注明， 并向保管方提供必要的保管运输技术资料， 否则造成的货物毁损、 仓库毁损或人身 伤亡，由存货方承担赔偿责任直至刑事责任。

3)货物临近失效期或有异状的，在保管方通知后不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承担。

4)未按国家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对储存货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存货方负责。

(5)存货方已通知出库或合同期已到，由于存货方(含用户)的原因致使货物不能如 期出库， 存货方除按合同的规定交付保管费外， 并应偿付违约金\_\_\_\_\_ 元。由于出库凭 证或调拨凭证上的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存货方负责。

(6)按合同规定由保管方代运的货物，存货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包装材料或未按 规定期限变更货物的运输方式、到站、接货人，应承担延期的责任和增加的有关费用。

(7)其它约定责任。

第八条 保管期限

从\_\_\_\_\_\_ 年\_\_\_ 月\_\_ 日至 \_\_\_\_\_\_\_年 \_\_\_月 \_\_\_日止。

第九条 变更和解除合同的期限

由于不可抗力事故， 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 遇有不可抗力 事故的一方， 应

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 并应在 \_\_\_\_\_\_天内， 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 或者部分不能履行、 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 此项证明文件应 由事故发生地区的 机构出具。 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 由双方协商解 决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风险告知：赔偿货物的损失，一律按进货价或国家批准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有残值的，应扣;除残值部份或残值归赔偿方 不负责赔偿实物。合同的有效期限：即货物的保管期限，存货 方过期不取走货物，应承担违约任。 但有的存储保管合同也可以不规定期限， 双方约定只 要存货方按日或按月支付保管费用， 即可继续存放。 变更和解除合同期限： 保管方或存货方 如需要对合同进行变更或解除， 必须事先通知对方，以便做好相应的准备工作。因此， 仓储 保管凳中应当明确规定提出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期限。

第十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 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 成，双方同意由 仲

裁委员会仲裁 (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 事 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

诉) 。

第十一条 货物商检、验收、包装、保险、运输等其它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 《仓储保管合同 实施细则》执行。

存货方\_\_\_\_\_\_\_\_\_(章)保管方\_\_\_\_\_\_\_\_\_章)

地址：\_\_\_\_\_\_\_\_\_\_\_\_地 址：\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

开户银 行：\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

邮政编 码：\_\_\_\_\_\_\_\_\_\_ 邮政编 码\_\_\_\_\_\_\_\_\_\_\_\_\_

有效期限：\_\_\_\_\_\_ 年 \_\_\_月 \_\_\_\_日至 \_\_\_\_\_\_ 年 \_\_\_月 \_\_\_\_日

监制部门：\_\_\_\_\_\_\_\_\_\_\_\_\_\_

印制单位：\_\_\_\_\_\_\_\_\_\_\_\_\_\_\_\_

**仓储合同签订篇二十三**

甲方(交易商)：

乙方(交货仓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同意遵守执行《\_\_\_\_\_\_\_玉米中心批发市场交易管理办法》及该文件、通知的有关规定。

第二条 玉米入库

一.甲方玉米入库须持一玉米中心批发市场(以下简称市场)批准的《\_\_\_\_\_\_\_玉米中心批发市场交货仓库入库通知单》(见附件一)，并通知乙方，乙方应按《\_\_\_\_\_\_\_玉米中心批发市场交货仓库人库通知单》安排接收玉米事宜。

二.玉米入库，甲方应到库监收。若甲方不到库监收，则认定甲方对乙方所收的实物重量、质量及包装没有异议。

第三条 入库验收

一.重量验收：以乙方经计量检验合格的地磅为准，麻袋重量按0.9公斤/条计。

二.质量检验：乙方负责对甲方货物是否有异味、活虫、结块发热、霉变及水分进行检验，确认氖是否符合仓储保管要求。按市场交货货要求进行检验，检验内容包括：水分、容重、杂质、不完善粒总量、不完善粒中的生霉粒、色泽、气味。

三.包装验收：麻袋包装，缝口、缝补必须用麻袋线。

标识的包装验收标准：

(1)麻袋规定为长107±5cm、宽74±3cm不破、不漏的麻袋。麻袋卫生.要求为无油污，无霉变，无严重的煤灰、石灰、铁锈、泥土、水渍等污染。包装物标准根据\_\_\_\_\_\_\_玉米中心批发市场公布文件为准。

(2)麻袋缝口可以是机器缝口或手工缝口。机器缝口必须达到两头锁紧双趟标准;手工缝口必须达到双线16针以上(含16针)标准。

标识麻袋验收标准：

(3)麻袋应不破、不漏。麻袋卫生要求为无油污，无霉变，无严重的煤灰、石灰、铁锈、泥土、水渍等污染。

(4)麻袋缝口可以是机器缝口或手工缝口。机器缝口必须达到两头锁紧双趟标准;手工缝口必须达到双线14针以上(含)标准。

四.货物验收后，乙方须填写入库验收单。入库验收单包括以下内容：

(1)到货日期、货种、入库重量、入库件数、货位号、质量检验结果、包装、对货物质量处理意见通知、检验人及检验日期。

(2)如甲方货物存在有异味、发热、结块、霉变、活虫、水分过高或不均等不符合保管条件的货物及时建议甲方处理，如甲方没有给予明确的答复，乙方有权拒收。

五.乙方须将验收结果(入库验收单加盖业务章)及时通知甲方，如甲方对乙方质量检验结果有异议，双方派人重新抽样检验，以共同检验结果为准。水分检验结果作为本合同第五条第5款的计算依据。

第四条 仓单生成

一.乙方根据验收结果可向甲方开具市场统一印制的用于抵顶分期货款的仓单(见附件二)，加盖向市场预留的印鉴，注明用途为“抵顶分期货款”。

二.乙方根据\_\_\_\_\_\_\_玉米中心批发市场指定的质检机构检验结果，对符合交货标准的玉米开具注册交货用的仓单，并注明为“交货用”，甲方向市场申请仓单注册。

三.甲方用提货单重新开具仓单，应在扣减对应货物的损耗后，按第四条第1、2款重新检验开具仓单。

第五条 玉米保管要求

一.乙方按国家和当地粮食主管部门仓储有关规定对甲方的玉米实施保管，以维护货物储存期间的质量安全。

二.乙方不得将入库货物与其商品性能相抵触、污染、串味、养护措施和灭火方法不同的商品存放在同一仓间。

三.乙方对入库货物须集中堆放，火车入库一车皮一个货位，汽车入库一般60吨一个货位，货位须有明显、不可移动的标识。

四.仓单生成后，乙方不能移动、开包、调包甲方玉米。

①初始注册仓单的玉米，入库水分在14%以内(含)的玉米入库当月的损耗按2‰扣，入库水分在14%以上的玉米先将入库过地磅数折算成含14%水分玉米的重量，折算办法为：人库重量=过磅重量×[l-(人库水分-14%)]，损耗再按2‰扣，从第二个月起，每个月的损耗为l‰。(不足半个月按0.5‰计，超过半个月按一个月计)。

②用提货单重新注册仓单的玉米，每个月损耗为1‰(不足半个月按0.5‰计，超过半个月按一个月计)。

五.乙方在储存玉米的过程中发现非乙方管理原因出现的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采取措施，费用由甲方承担。交货仓库发现交易易商所储存货物出现虫情，应及时通知货主，如货主在3日内不到场，则视为同意熏蒸，熏蒸费由主承担。

第六条 玉米出库

一.必须凭市场签发的提货单(见附件四)提货。

二.提货人应出具单位介绍信和本人身份证，并在乙方登记、签字结清相应全部费用。

三.出库重量以实际过乙方经计量检验合格的地磅为准，扣减损耗后，短缺重量由乙方承担。

四.包装物数量按货位图标明的数量为准，重量以0.9公斤/条计算。

第七条 计费项目、标准

仓储等费用由甲方按市场公布已执行的标准向乙方支付。交货仓库杂项作业服务费由甲乙双方协商制定。

第八条 责任划分

一.甲方责任

(l)乙方严格按第五条的相关规定进行保管，储存过程中玉米质量出现变化时，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应及时处理，否则，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1)按规定保管的玉米因储存时间过长引起质量自然变化，责任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验收，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与规定不符的情况，应及时以入库验收单形式通知甲方，要求其整理、调换，若乙方没及时通知甲方，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赔偿;

(2)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规定，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赔偿;

(3)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规定，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4)乙方仓库必须保财产险，乙方若没保财产险，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担。

(5)储存期间，玉米超出规定储存损耗率以外的短缺，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赔偿。赔偿为同质量的玉米或按同质量玉米现行市场价补其玉米款，方式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九条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第十条 其他约定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_\_(签字)

电话：\_\_\_\_\_\_\_

编码：\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_\_(签字)

电话：\_\_\_\_\_\_\_

编码：\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